

# 殖民地都市邊界的重構： 日治時期草山別莊地帶的形成\*

陳冠妃\*\*

## 摘要

本文探討日治時期臺北草山地區從山地林野轉變為都市近郊別莊地的歷史過程，透過都市史與環境史的跨領域視角，分析臺灣總督府如何透過制度建構、空間規畫與資本動員，系統性地重塑地方空間的功能與社會階層屬性。

草山的轉型奠基於三大支柱。首先是土地產權的確立。1913 年草山公共浴場設立後，原屬在地家族的土地逐步被在臺日人及臺灣土地建物株式會社收購，地方政府亦積極購地，完成空間開發的資本與制度條件。其次是公園化與都市計畫的治理策略。從 1920 年梅谷光貞的構想到 1928 年本多靜六的規畫，草山被定位為臺北的大公園。1935 年〈草山市區計畫〉將此地視為都市設施，1937 年大屯國立公園的設立更顯示國立公園亦是都市發展戰略的環節。第三，草山別莊區的樣態深受日本本土避暑文化與黑谷了太郎的「山林都市」理念影響。1941 年《臺北都市計畫地域設定說明書》將草山定位為「高級住宅地」，以政策文件確認其居民以都市中上階級為主的階層特徵。

草山地區的轉型體現了都市邊界從「地理連續性」轉向「功能連結性」的典範轉移。透過交通連結、功能互補與生活圈整合，草山雖與市中心保持距離，卻成為臺北都市系統不可分割的一環。本文挑戰了「都市—鄉村」及「開發—保育」的二元對立框架，為理解東亞殖民地都市化提供重要參照。

**關鍵詞：**草山（陽明山）、溫泉史、都市計畫、郊區、殖民地都市化、空間階層化

---

\* 本文緣起於陽明山國家公園管理處委託筆者主持之「108 年委託辦理陽明山國家公園蘭精廬人文歷史調查」案，該案部分成果構成本文第二節之基礎。筆者也要感謝研究助理詹孟桐、余睿祥及黃少昕協助調閱資料。本文初稿曾於 2022 年 10 月 20 日臺大歷史系講論會宣讀，承蒙與會師友不吝指正；投稿期間復蒙匿名審查人惠賜詳盡之修改建議，使本文得以更臻完善，謹此致上誠摯謝忱。

\*\* 國立臺灣大學歷史學系助理教授

來稿日期：2025 年 3 月 19 日；通過刊登：2025 年 9 月 26 日。